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SUN PHARMA 复星医药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Fosun Pharmaceutical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196）

關連交易 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

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

於2023年11月15日、11月27日，南鋼聯合先後與海南礦業、沱牌集團分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南鋼聯合擬以共計人民幣172.990669百萬元向海南礦業、沱牌集團轉讓其持有的復星財務公司合共9%的股權，其中：海南礦業、沱牌集團擬分別出資人民幣86.4953345百萬元受讓復星財務公司4.5%的股權。

根據復星財務公司章程，其股東若向現有股東以外的主體轉讓所持有的復星財務公司股權，現有其他股東享有優先購買權。經董事會決議，鑒於本集團主營業務及發展戰略等方面因素的綜合考慮，本公司於2023年11月28日向復星財務公司出具放棄優先購買權聲明，放棄行使對本次南鋼聯合擬轉讓標的股權所享有的優先購買權。本公司沒有因本次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而獲得或需支付任何代價。

本次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後，本公司持有復星財務公司的股權比例保持不變（仍為20%），復星財務公司仍為本集團之聯營企業。

香港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郭廣昌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復星高科技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條的規定，郭廣昌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郭廣昌先生分別為本次股權轉讓的轉讓方南鋼聯合及受讓方海南礦業、沱牌集團超過30%股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據此，南鋼聯合、海南礦業、沱牌集團均為郭廣昌先生的聯繫人，且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本公司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相關交易方與過往關連交易相關交易方均與郭廣昌先生、復星高科技及／或其聯繫人相關，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81條的規定，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及過往關連交易應予以合併計算。由於經合併計算後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A. 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

於2023年11月15日、11月27日，南鋼聯合先後與海南礦業、沱牌集團分別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南鋼聯合擬以共計人民幣172.990669百萬元向海南礦業、沱牌集團轉讓其持有的復星財務公司合共9%的股權，其中：海南礦業、沱牌集團擬分別出資人民幣86.4953345百萬元受讓復星財務公司4.5%的股權。

獨立專業資產評估師就復星財務公司截至評估基準日2023年9月30日的股東全部權益價值進行了評估，評估值採用收益法的評估結果為人民幣2,215.0303百萬元。標的股權的轉讓對價乃基於上述評估結果，經本次股權轉讓各方協商確定。

根據復星財務公司章程，其股東若向現有股東以外的主體轉讓所持有的復星財務公司股權，現有其他股東享有優先購買權。經董事會決議，鑒於本集團主營業務及發展戰略等方面因素的綜合考慮，本公司於2023年11月28日向復星財務公司出具放棄優先購

買權聲明，放棄行使對本次南鋼聯合擬轉讓標的股權所享有的優先購買權。本公司沒有因本次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而獲得或需支付任何代價。

本次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後，本公司持有復星財務公司的股權比例保持不變（仍為20%），復星財務公司仍為本集團之聯營企業。

B. 目標公司背景

復星財務公司於2011年7月在上海市注冊成立，主要從事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結算服務以及其他金融服務，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郭廣昌先生。

本次股權轉讓前後，復星財務公司的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本次股權轉讓前		緊隨本次股權轉讓後（預計）	
	認繳註冊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持股比例	認繳註冊資本 (人民幣百萬元)	持股比例
復星高科技	765	51.0%	765	51.0%
本公司	300	20.0%	300	20.0%
豫園股份	300	20.0%	300	20.0%
南鋼聯合	135	9.0%	—	—
海南礦業	—	—	67.5	4.5%
沱牌集團	—	—	67.5	4.5%
合計	1,500	100.0%	1,500	100.0%

於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過往兩個財政年度復星財務公司的相關經審計財務信息如下：

單位：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 2022年 12月31日 之年度	截至 2021年 12月31日 之年度
稅前利潤／（虧損）淨額	166.22	145.08
稅後利潤／（虧損）淨額	127.12	112.50

截至2023年9月30日，復星財務公司經審計的總資產及所有者權益分別為人民幣10,669.50百萬元及人民幣2,158.37百萬元。

C. 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的理由及裨益

本次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後，本公司持有復星財務公司的股權比例保持不變（仍為20%），復星財務公司仍為本集團之聯營企業。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本次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符合聚焦主業的投資原則，本次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儘管不屬於本集團日常業務，但是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董事吳以芳先生、王可心先生、關曉暉女士、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徐曉亮先生及潘東輝先生現於復星國際及／或其附屬公司（本集團除外）擔任相關職位，故其已就上述有關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的董事會決議案迴避表決。董事會其餘5名董事（包括4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參與表決並一致通過。

D. 有關本集團及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其他交易方的資料

本集團

本集團為中國領先的醫療健康產業集團，主要從事製藥、醫療器械與醫學診斷、醫療服務及醫藥分銷與零售。

南鋼聯合

南鋼聯合成立於2003年3月，註冊地為江蘇省南京市。南鋼聯合的經營範圍包括壓縮氧、壓縮氮、壓縮氫、液化氧及醫用氧、液化氮、液化氫的生產及自產產品銷售，鋼鐵冶煉、鋼材軋製、自產鋼材銷售，耐火材料、建築材料生產等。郭廣昌先生間接持有南鋼聯合60%權益，為其最終實益擁有人。

海南礦業

海南礦業成立於2007年8月，註冊地為海南省昌江縣，其股份於上證所上市（股份代號：601969）。海南礦業主要從事鐵礦石和油氣兩大資源類產業的經營，主要包括鐵礦石採選、加工及銷售業務，大宗商品貿易及加工業務，並通過附屬公司Roc Oil Company Pty Limited從事油氣勘探、評價到開發、生產的上游全週期業務。郭廣昌先生間接持有海南礦業約45.80%權益，為其最終實益擁有人。

沱牌集團

沱牌集團成立於1995年5月，註冊地為四川省射洪市。沱牌集團主要從事糧食收購及銷售，酒類、飲料、生物製品等製造及銷售，農副產品、糧油、金屬材料、百貨等批發和零售，出口本企業自產的各類酒、飲料、玻璃製品等。郭廣昌先生間接持有沱牌集團70%權益，為其最終實益擁有人。

E. 香港上市規則涵義

於本公告日期，郭廣昌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復星高科技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故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07條的規定，郭廣昌先生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由於郭廣昌先生分別為本次股權轉讓的轉讓方南鋼聯合及受讓方海南礦業、沱牌集團超過30%股權的最終實益擁有人，據此，南鋼聯合、海南礦業、沱牌集團均為郭廣昌先生的聯繫人，且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本公司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由於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相關交易方與過往關連交易相關交易方均與郭廣昌先生、復星高科技及／或其聯繫人相關，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81條的規定，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及過往關連交易應予以合併計算。由於經合併計算後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超過0.1%但低於5%，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須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及公告的規定，惟豁免遵守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元的內資股股份，於上證所上市並以人民幣交易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香港聯交所主板及上證所上市及買賣
「關連人士」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香港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P之財產份額轉讓協議」	指	日期為2023年7月21日的由復星高科技與本公司訂立的有關本公司擬受讓復星高科技已實繳的(1)蘇州星晨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財產份額人民幣2.96百萬元，及(2)星耀(天津)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財產份額人民幣1.48百萬元的兩份轉讓協議
「標的基金份額轉讓協議」	指	日期為2023年7月21日的由復星高科技與寧波復瀛訂立的有關寧波復瀛擬受讓復星高科技已實繳的(1)蘇州復健星熠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財產份額人民幣64.00百萬元，及(2)天津復星海河醫療健康產業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財產份額人民幣52.50百萬元的兩份轉讓協議

「本次股權轉讓」	指	2023年11月15日、11月27日，南鋼聯合先後與海南礦業、沱牌集團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南鋼聯合擬分別以人民幣86.4953345百萬元向海南礦業、沱牌集團各自轉讓所持有的復星財務公司4.5%的股權，合共轉讓9%的股權
「股權轉讓協議」	指	2023年11月15日南鋼聯合與海南礦業簽訂之《股權轉讓協議》及／或2023年11月27日南鋼聯合與沱牌集團簽訂之《股權轉讓協議》
「復星高科技」	指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復星國際的附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復星國際」	指	復星國際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股份代號：00656)，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
「復健基金管理公司 增資協議」	指	日期為2023年3月30日由本公司與上海復星健康產業控股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向上海復健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進行增資的協議
「復健基金管理公司 股權轉讓協議」	指	日期為2023年10月30日由本公司與上海復星健康產業控股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由本公司受讓上海復星健康產業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上海復健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40%股權的協議

「基金份額轉讓協議」	指	日期為2023年1月6日的由寧波復瀛及復星高科技訂立的有關寧波復瀛擬從復星高科技受讓復星高科技已認繳但未實繳的(1)蘇州復健星熠創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份額人民幣64百萬元，及(2)天津復星海河醫療健康產業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份額人民幣17.50百萬元的兩份轉讓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面值為每股人民幣1元的境外上市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並以港幣交易
「海南礦業」	指	海南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證所上市及買賣(股票代碼：601969)
「香港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南鋼聯合」	指	南京鋼鐵聯合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寧波復瀛」	指	寧波復瀛投資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本次放棄行使優先購買權」	指	本公司向復星財務公司出具放棄優先購買權聲明，同意南鋼聯合將所持有的標的股權轉讓給海南礦業、沱牌集團，並放棄行使對標的股權所享有的優先購買權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過往關連交易」	指	基金份額轉讓協議、復健基金管理公司增資協議、南京基金合夥協議之補充協議、標的基金份額轉讓協議、GP之財產份額轉讓協議、聯合健康保險股份認購協議及復健基金管理公司股權轉讓協議項下的交易
「放棄優先購買權聲明」	指	2023年11月28日，本公司向復星財務公司出具的放棄優先購買權聲明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上證所」	指	上海證券交易所
「股份」	指	A股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南京基金合夥協議之補充協議」	指	日期為2023年3月30日的由南京復鑫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與南京市產業發展基金有限公司、南京揚子江創新創業投資基金(有限合夥)、寧波復瀛、復星高科技及蘇州婁城國發高新技術產業投資企業(有限合夥)訂立的有關(其中包括)對南京星健睿贏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進行減資的協議
「目標公司」或「復星財務公司」	指	上海復星高科技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復星高科技的附屬公司
「標的股權」	指	於本次股權轉讓前，南鋼聯合持有的復星財務公司9%的股權
「沱牌集團」	指	四川沱牌捨得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聯合健康保險股份 認購協議」	指	日期為2023年10月19日由本公司、廣州南沙科金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復星聯合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訂立的有關(其中包括)認購復星聯合健康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新增股份的股份認購協議
「豫園股份」	指	上海豫園旅遊商城(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證所上市及買賣(股票代碼：600655)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上海復星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以芳

中國，上海

2023年11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吳以芳先生、王可心先生、關曉暉女士及文德鏞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姚方先生、徐曉亮先生及潘東輝先生；以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玲女士、湯谷良先生、王全弟先生及余梓山先生。

* 僅供識別